



4-07-2

注意：考試開始鈴(鐘)響前，不可以翻閱試題本

100 學年度技術校院四年制與專科學校二年制
統一入學測驗試題本

**設計群
專業科目(二)**

實作：設計基礎、設計圖法

公告試題
【注意事項】

1. 請核對考試科目與報考群(類)別是否相符。
2. 請檢查答案卷、座位及准考證三者之號碼是否完全相同，如有不符，請監試人員查明處理。
3. 「試題本」分兩題，共 100 分。
第一題：分 2 小題，每小題 20 分，共 40 分。
第二題：60 分。
4. 必需在答案卷對應的題號欄內答題，答錯不予計分。
5. 請依照試題說明進行繪製，未於答案卷內該題號指定範圍內作答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6. 本試卷空白處或背面，可做草稿使用。
7. 除試題本外不得查閱任何資料，亦不得使用自行攜帶之圖案、轉印文字等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8. 繳交答案卷時，如因顏料未乾以致畫面受損，需自行負責。
9. 請在下欄方格內，填妥准考證號碼；考完後將「答案卷」及「試題本」一併繳回。

准考證號碼：

考試開始鈴(鐘)響時，請先填寫准考證號碼，再翻閱試題本作答。

第一題：設計圖法 (第 1 至 2 小題，每題 20 分，共 40 分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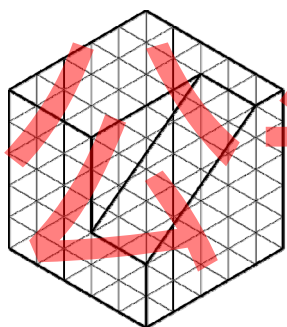
1. 圖(一)是正立方體斜切一角後之等角圖。請用第三角法的投影原理，在圖(二)物體展開圖之 a、b、c、d 方格內，繪製出左側視圖、右側視圖、俯視圖及仰視圖，並在括弧內標示出各視圖的名稱。

製作規格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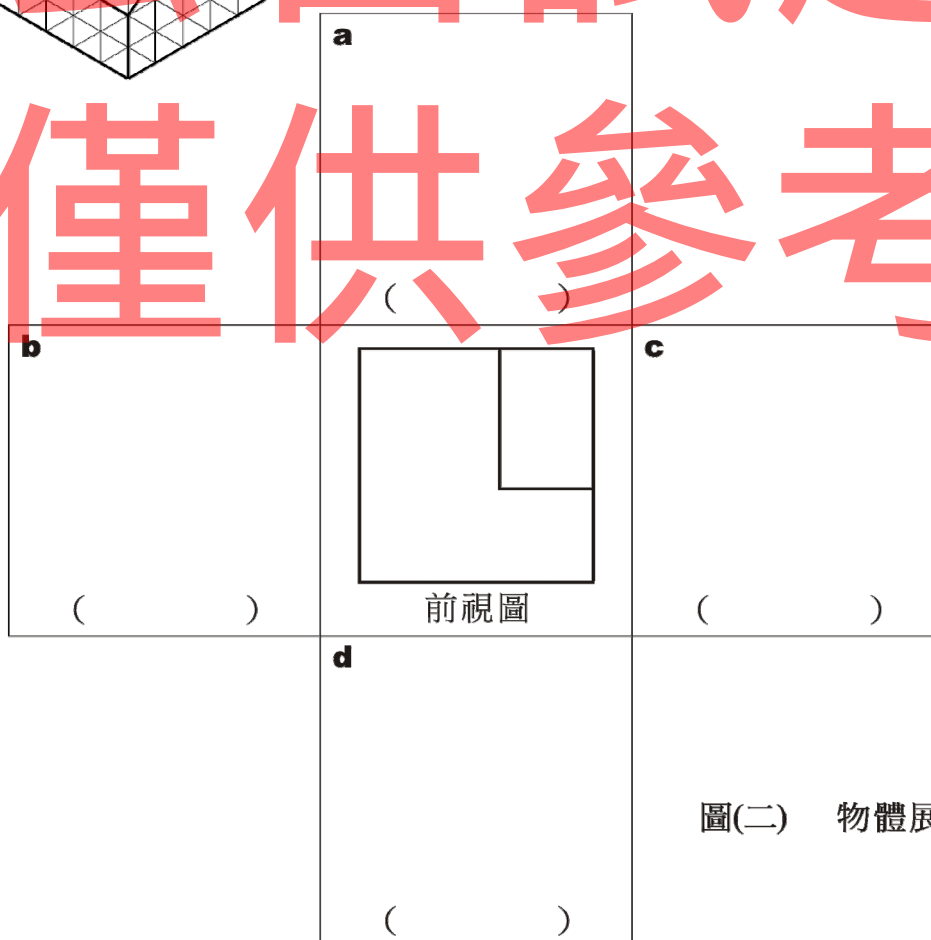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在答案卷第一題欄內左側位置繪製。
- (2) 請依圖(二)尺寸，在答案卷上以 1:1 比例重新繪製物體展開圖。

製作要求：

- (1) 須以製圖工具繪製，徒手繪製不給分。
- (2) 用鉛筆精密繪製，不畫上墨線。
- (3) 每一視圖必須同時繪製圖面及在括弧內填寫視圖名稱始給分。



圖(一) 物體等角圖



圖(二) 物體展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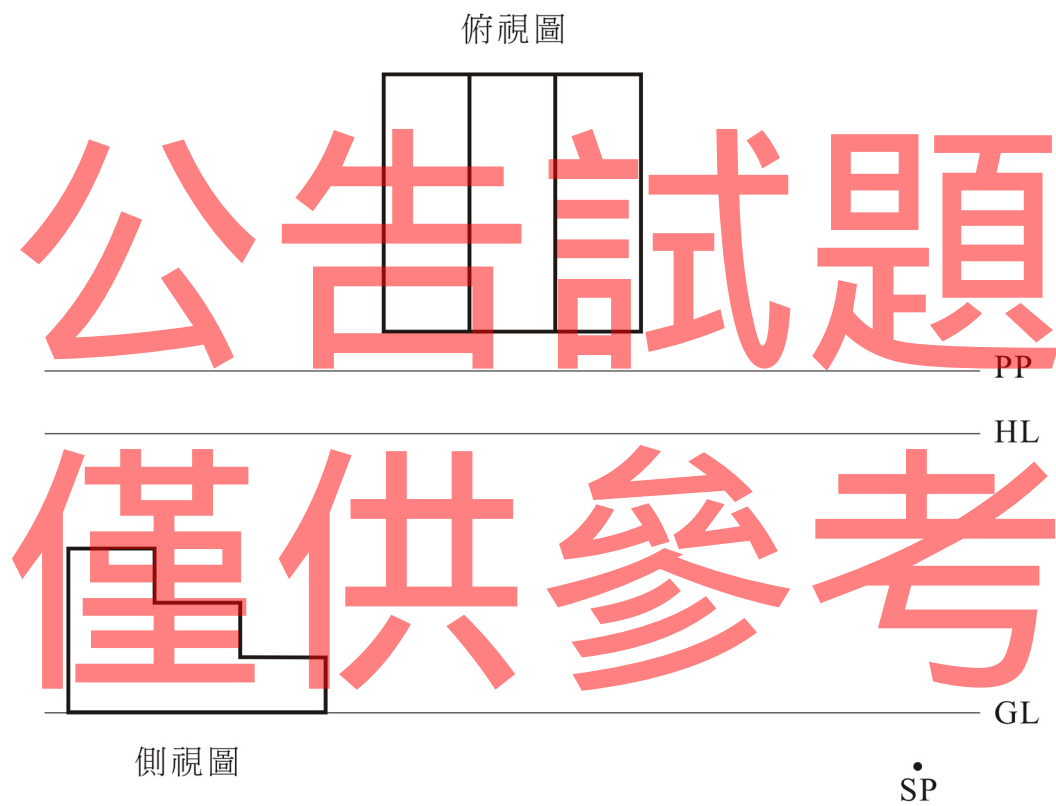
2. 請依圖(三)由 SP (立足點) 連接俯視圖，交會側視圖，繪製透視圖。

製作規格：

- (1) 在答案卷第一題欄內右側位置繪製。
- (2) 請依圖(三)尺寸，在答案卷上以 1：1 比例，重新繪製出一點透視圖。

製作要求：

- (1) 須以製圖工具繪製，徒手繪製不給分。
- (2) 用鉛筆精密繪製，不畫上墨線。
- (3) 請標示出 VP(消失點)，並輕輕留下繪製過程之輔助線。



圖(三)

第二題：設計基礎(主題創意 20 分，字體設計 10 分，插圖表現技法 20 分，編排與構成 10 分，共 60 分)

1. 請繪製「龜兔賽跑」故事的平面設計圖

故事情節說明：

- (1) 在某個奇妙的森林中，烏龜碰到了兔子，不知不覺說到誰比較強，於是兔子提出來做一場賽跑。鳴槍之後，兔子一蹦一跳帶頭衝出。
- (2) 不久後兔子已遙遙領先烏龜，而烏龜還在慢慢的爬。兔子認為烏龜已追不上牠，因此就坐下來休息，沒想到很快地睡著了。
- (3) 一路上笨手笨腳慢慢爬的烏龜，不一會兒就超過了熟睡的兔子。等到兔子醒來後，即使加快速度也趕不上已到達終點的烏龜。

製作規格：

- (1) 請在答案卷第二題欄內以彩色稿繪製，呈現完整之畫面構圖。
- (2) 圖面尺寸：整體圖面最小不得小於 200mm × 200mm，最大不得超過 250mm × 300mm。
- (3) 圖面繪製須以彩色技法表現，可自由使用規定之繪製媒材(鉛筆、彩色鉛筆、針筆、水性簽字筆、水性或酒精性麥克筆)。

設計要求：

- (1) 文字要求：圖面中須放入「龜兔賽跑」文字，字體造形及大小不拘。
- (2) 可綜合上述三個情節或選擇其中一個情節繪製，並依個人創意自由發揮。
- (3) 烏龜與兔子造形以寫實、簡化或誇張等手法表現均可。
- (4) 場景及情境設計，可依主題內容自由發揮。
- (5) 圖像內容與其他構圖要件，以能充分表現主題為原則。

【以下空白】

公告試題 僅供參考

公告試題 僅供參考

公告試題 僅供參考

公告試題 僅供參考